

新資金 3 個月新台幣定存年利率 2.2%

一. 活動期間：

2025 年 08 月 04 日起至 2025 年 10 月 31 日 15:30 止。

二. 活動對象：

本行自然人客戶。

三. 優惠利率：

1. 三個月新台幣定期存款(以下簡稱定存)，優惠利率為固定年利率 2.2%。

2. 本專案定存僅供新資金參與，新資金定義如下：

客戶於承作定存當下存款餘額(含台、外幣及活、定存(儲)帳戶之折合新台幣總餘額)，較指定營業日(2025/07/31)折合新台幣日終存款餘額之新增資金，為每戶可參與該存款專案之金額(實際可參與金額依本行系統計算為準)。

例如 0 巴在 2025/08/05 欲承作此專案定存，承作當下存款餘額折合新台幣 36 萬元，其 2025/07/31(指定營業日)日終存款餘額折合新台幣 2 萬元，則 0 巴新增資金為折合新台幣 34 萬元，故 0 巴可參與金額約為新台幣 34 萬元。

定存承作當下之存款餘額及指定營業日之日終存款餘額，可透過 APP 定存承作頁的”額度說明”查詢。

3. 承作金額限制：單筆定存最低起存金額為新台幣 2 萬元(含)整，單筆定存最高上限為新台幣 300 萬元(含)整。

4. 承作筆數：活動期間每人上限 99 筆(含中途解約筆數)。

5. 利息給付方式：到期一次給付，採複利計息。計算方式為按日計息，以一年 365 天(閏年為 366 天)為計息基礎。

四. 中途解約之計息方式：(均不得享有本活動之優惠利率)

按實際存款期間及本行一般定存/大額定存金額級距之牌告利率，依下列規定單利計息：

1. 未存滿一個月時不計息。

2. 存滿一個月未滿三個月時，依本行一個月期牌告固定利率八折計息。

五. 專案定存到期：

到期一次領取本息，轉入存戶於本行之新台幣活期儲蓄存款帳戶，不接受續存。

六. 申請方式：

本專案活動對象應透過本行網路銀行、行動銀行或臨櫃申請方可適用。(臨櫃受理分行為本行營業部、南京復興分行、桃園分行、台中分行及高雄分行)

七. 代扣稅款：

存戶應繳納之稅款(包括但不限於存款利息所得稅、全民健康保險補充保險費或其他各項稅賦等)，本行將依法代為扣繳。

八. 其他注意事項：

1. 本專案設有總額度限制，倘因應市場狀況、提前額滿或其他不可歸責於本行事由之變動，本行保留提前終止或變更本專案內容之權利；相關變更或提前終止，本行將於營業場所或官網公告之。

2. 定存開立日即為起存日，如遇假日開立定存或營業日系統批次時間(預定為 20:00，實際依本行每日系統批次時間為準)後開立定存，起存日為次一營業日。

3. 定存結息日為到期日前一日，到期日遇假日或假日次一營業日者，於到期日前一營業日系統批次時間後，即由系統自動辦理到期解約，並將定存本息自動轉入本存款項下之活存帳戶內，該筆定存視為結清。立約人於到期日前不得動用此金額，如提前動用者，本行得重新計算活存利息。
4. 有關本活動詳細內容與相關權益，除依本專案企劃書約定外，如有其他未盡事宜，悉依本行與存戶簽訂之存款總約定書等相關約定辦理。

6 個月新台幣定存年利率 2%

一. 活動期間：

2025 年 05 月 05 日起至 2025 年 10 月 31 日 15:30 止。

二. 活動對象：

本行自然人客戶。

三. 優惠利率：

3. 六個月新台幣定期存款(以下簡稱定存)，優惠利率為固定年利率 2%。
4. 承作金額限制：單筆定存最低起存金額為新台幣 2 萬元(含)整，單筆定存最高上限為新台幣 300 萬元(含)整。
5. 承作筆數：活動期間每人上限 99 筆(含中途解約筆數)。
6. 利息給付方式：到期一次給付，採複利計息。計算方式為按日計息，以一年 365 天(閏年為 366 天)為計息基礎。

四. 中途解約之計息方式：(均不得享有本活動之優惠利率)

按實際存款期間及本行一般定存/大額定存金額級距之牌告利率，依下列規定單利計息：

3. 未存滿一個月時不計息。
4. 存滿一個月未滿三個月時，依本行一個月期牌告固定利率八折計息。
5. 存滿三個月未滿六個月時，依本行三個月期牌告固定利率八折計息。

五. 專案定存到期：

到期一次領取本息，轉入存戶於本行之新台幣活期儲蓄存款帳戶，不接受續存。

六. 申請方式：

本專案活動對象應透過本行網路銀行、行動銀行或臨櫃申請方可適用。(臨櫃受理分行為本行營業部、南京復興分行、桃園分行、台中分行及高雄分行)

七. 代扣稅款：

存戶應繳納之稅款(包括但不限於存款利息所得稅、全民健康保險補充保險費或其他各項稅賦等)，本行將依法代為扣繳。

八. 其他注意事項：

5. 本專案設有總額度限制，倘因應市場狀況、提前額滿或其他不可歸責於本行事由之變動，本行保留提前終止或變更本專案內容之權利；相關變更或提前終止，本行將於營業場所或官網公告之。
6. 定存開立日即為起存日，如遇假日開立定存或營業日系統批次時間(預定為 20:00，實際依本行每日系統批次時間為準)後開立定存，起存日為次一營業日。
7. 定存結息日為到期日前一日，到期日遇假日或假日次一營業日者，於到期日前一營業日系統批次時間後，即由系統自動辦理到期解約，並將定存本息自動轉入本存款項下之活存帳戶內，該筆定存視為結清。立約人於到期日前不得動用此金額，如提前動用者，本行得重新計算活存利息。
8. 有關本活動詳細內容與相關權益，除依本專案企劃書約定外，如有其他未盡事宜，悉依本行與存戶簽訂之存款總約定書等相關約定辦理。

2 個月新台幣定存年利率 1.81%

一. 活動期間：

2025 年 08 月 04 日起至 2025 年 10 月 31 日 15:30 止。

二. 活動對象：

本行自然人客戶。

三. 優惠利率：

1. 兩個月新台幣定期存款(以下簡稱定存)，優惠利率為固定年利率 1.81%。
2. 承作金額限制：單筆定存最低起存金額為新台幣 2 萬(含)元整，單筆定存最高上限為新台幣 300 萬(含)元整。
3. 承作筆數：活動期間每人上限 99 筆(含中途解約筆數)。
4. 利息給付方式：到期一次給付，採複利計息。計算方式為按日計息，以一年 365 天(閏年為 366 天)為計息基礎。

四. 中途解約之計息方式：(均不得享有本活動之優惠利率)

按實際存款期間及本行一般定存/大額定存金額級距之牌告利率，依下列規定單利計息：

- (一)未存滿一個月時不計息。
- (二)存滿一個月未滿二個月時，依本行一個月期牌告固定利率八折計息。

五. 專案定存到期：

到期一次領取本息，轉入存戶於本行之新台幣活期儲蓄存款帳戶，不接受續存。

六. 申請方式：

本專案活動對象透過本行網路銀行、行動銀行或臨櫃申請(臨櫃受理分行為本行營業部、南京復興分行、桃園分行、台中分行及高雄分行)

七. 代扣稅款：

存戶應繳納之稅款(包括但不限於存款利息所得稅、全民健康保險補充保險費或其他各項稅賦等)，本行將依法代為扣繳。

八. 其他注意事項：

- (一)本專案設有總額度限制，倘因應市場狀況、提前額滿或其他不可歸責於本行事由之變動，本行保留提前終止或變更本專案內容之權利；相關變更或提前終止，本行將於營業場所或官網公告之。
- (二)定存開立日即為起存日，如遇假日開立定存或營業日系統批次時間(預定為 20:00，實際依本行每日系統批次時間為準)後開立定存，起存日為次一營業日。
- (三)定存結息日為到期日前一，到期日遇假日或假日次一營業日者，於到期日前一營業日系統批次時間後，即由系統自動辦理到期解約，並將定存本息自動轉入本存款項下之活存帳戶內，該筆定存視為結清。立約人於到期日前不得動用此金額，如提前動用者，本行得重新計算活存利息。
- (四)有關本活動詳細內容與相關權益，除依本專案企劃書約定外，如有其他未盡事宜，悉依本行與存戶簽訂之存款總約定書等相關約定辦理。